

北京天坛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天坛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1年12月23日以电子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1年12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八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八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兰州血制榆中兰生单采血浆有限责任公司购置业务用地的议案》

同意公司所属兰州兰生血液制品有限公司榆中兰生单采血浆有限责任公司竞拍浆站项目建设用地。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兰州血制环县兰生单采血浆有限责任公司购置业务用地的议案》

同意公司所属兰州兰生血液制品有限公司环县兰生单采血浆有限责任公司竞拍浆站项目建设用地。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上海血制临城上升单采血浆有限公司改造项目的议案》

同意公司所属国药集团上海血液制品有限公司临城上升单采血浆有限公司租赁房屋改造为浆站业务用房项目。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武汉血制增资石首武生单采血浆站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所属国药集团武汉血液制品有限公司全额出资300万元增加石首武生单采血浆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天坛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28 日